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23日在公司行政楼七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4月1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本次董事会由沈耿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的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5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9年度在公司任职的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报告及其摘

要》。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登载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登载于同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公司监事会对议案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5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以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52,527.71 万元,同比增长 12.31%,营业利润 29,744.76 万元,同比增长 63.53%,利润总额 29,777.33 万元,同比增长 59.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863.01 万元,同比增长 59.00%。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5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以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48,630,128.49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245,238,855.78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 2019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245,238,855.78 元为基数,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24,523,885.58 元,加上上年未分配利润 569,998,075.87 元,减本年度分派的现金红利 164,628,905.6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662,035,766.74 元(合并报表数),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626,084,140.47 元。本着既能及时回报股东,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原则,公司拟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11,572,264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 123,471,679.2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 元（含税），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时为准。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5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5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本事项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5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的实际工作情况，拟制订公司 2020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以下薪酬及津贴均为税前金额）：

董事长：基本薪资+绩效奖金，基本薪资为 65 万元/年，绩效奖金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考评结果确定；

其他非独立董事：担任公司行政职务的按其行政职务岗位薪酬发放，未担任行政职务的薪酬为基本薪资+绩效奖金，基本薪资为 42 万元/年，绩效奖金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考评结果确定。

董事沈耿亮、沈会民、沈凯菲、沈洪发、吴建琴、虞炳仁属于关联董事，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3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5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的实际工作情况，拟制订 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7.2 万元，按月平均发放。

独立董事王红雯、袁坚刚、李鸿属于关联董事，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6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5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9、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制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方案（以下薪酬为税前金额）：

总经理：基本薪资+绩效奖金，基本薪资为 55 万元/年，绩效奖金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考评结果确定；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基本薪资+绩效奖金，基本薪资为 42 万元/年，绩效奖金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考评结果确定。

董事沈耿亮、沈会民、沈凯菲、沈洪发、吴建琴、虞炳仁属于关联董事，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3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5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10、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要求实施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2)。

11、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远期结售汇业务内部控制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5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内部控制制度》。

12、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拟根据订单周期及公司业务规模，自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开展额度不超过 6,000 万美元（其他外币全部折算为美元）的远期结售汇交易业务。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综合考虑公司资金安排，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贸易融资等。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审计机构，且已为公司连续十

六年提供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管理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拟继续聘任其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审计工作实际情况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020 年度审计费用。

公司审议本议案前已经独立董事的认可，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5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5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6)。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五日